亚钾国际投资 (广州) 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解除冻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亚钾国际投资(广州)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近日通过中国 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系统查询,获悉公司股东新疆江之源股权投资合伙企 业(有限合伙)(以下简称"新疆江之源")、上海凯利天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(以下简称"上海凯利")、智伟至信商务咨询(北京)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智 伟至信")所持有公司的股份解除冻结,具体事项如下:

一、 本次解除冻结基本情况

2021 年 6 月,公司收到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(以下简称"北京高院")送 达的一审《民事判决书》「(2017)京民初16号]。2021年9月起,新疆江之源、 上海凯利、智伟至信向公司支付了相应款项,已按北京高院一审判决结果履行完 毕。近日,北京高院解除了以上股东相应冻结的股份,具体情况如下: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 股股东或 第一大股 东及其一 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 冻结数量 (股)	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	占司总 股本 比例	起始日	解除日期	申请人
新疆江之源	否	23, 291, 378	38. 76%	3. 08%	2017-03-28	2021-10-27	北京市高级 人民法院
上海凯利	否	10, 960, 649	38. 76%	1. 45%	2017-03-28	2021-10-27	北京市高级 人民法院
智伟至信	否	2, 740, 162	38. 76%	0. 36%	2017-03-28	2021-10-27	北京市高级 人民法院
合计	-		38. 76%	4. 89%	_	-	_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、质押基本情况

1、冻结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上海凯利、智伟至信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被冻结情况。 新疆江之源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冻结的情况如下: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	累计被冻结 数量(股)	占其所持股 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 本比例
新疆江之源	60, 086, 206	7. 94%	18, 025, 861	30. 00%	2. 38%

2、质押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智伟至信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情况。新疆江之源、 上海凯利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如下: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	累计被质押 数量(股)	占其所持股 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 本比例
新疆江之源	60, 086, 206	7. 94%	36, 794, 828	61. 24%	4. 86%
上海凯利	28, 275, 862	3. 74%	17, 315, 213	61. 24%	2. 29%
合计	88, 362, 068	11. 67%	54, 110, 041	61. 24%	7. 15%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。特此公告。

亚钾国际投资(广州)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29日